

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唐票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1,73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批准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7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批准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7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批准公司《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7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批准公司《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7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固法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汪伟、沈嘉伟

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

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关于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5 月 21 日